

《思草纸》王府歌谣与《颂》诗的性别文化比较研究

文梦绮

上海师范大学，上海市，200030；

摘要：文章在英国人类学家玛丽·道格拉斯“自然符号”理论视角下，对琉球《思草纸》的王府歌谣中的女性祭司与中国《颂》诗中的男性祭司进行比较分析。并结合玛丽的“格群”框架分析中琉所属的不同社会类型。探讨不同性别文化语境下异质文化的历史渊源。

关键词：琉球；思草纸；颂；祭祀歌谣

DOI：10.69979/3029-2700.26.03.080

引言

玛丽·道格拉斯在《自然象征》中提出：“人体的物理特征与社会秩序之间存在象征性对应关系，身体成为文化分类和权力结构的隐喻。”^①并进一步在《洁净与危险》中结合宗教与人类学视角来强调：“社会边界通过身体的“纯洁”与“污染”观念得以维系，而性别角色常被用作象征工具，以巩固神圣权威的合法性。”^②在这里性别成为了一种“自然符号”，用以解密中琉不同的话语系统。

所谓“格群”理论，是文化人类学中用于分析社会结构和个人行为关系的框架。该理论通过“群体性”——指社会对个人的约束强度和“网格性”——指社会规则和分类体系对行为的规范程度，这两个维度，将社会分为四种类型：强群体强网格——等级主义、强群体弱网格——平等主义、弱群体强网格——个人主义、弱群体弱网格——宿命论。这为本文探讨中琉祭祀文学的性别历史语境提供了理论框架指导。

1 母系遗存中的男圣女俗

琉球神道的核心是祝女制度，女性被视作沟通神灵

的媒介，这一以女性神职人员为核心的宗教体系，深深植根于古琉球的母系社会传统。琉球的母系社会并非女权统治，而是以母系传承为特征、女性居宗教核心的结构，按司统治时代的村落女性祭司“根神”为社区精神核心，彼时血缘家族皆依母系传承，女性地位颇高。

日本学者松本雅明指出，琉球进入农耕社会后，男权生产关系渐成，但岛国特有的渔业、商业格局，让女性兼具农耕与守护出海男性的双重角色，其地位无法被弱化。素有“万国津梁”之称的琉球以航海贸易为立国支柱，“妹神”信仰更巩固了女性的特殊地位。尚巴志统一三山建立尚氏王朝，后由第二尚氏王朝接替，琉球文化迎来黄金期，祝女制度在此被系统化、官方化，成为王国统治核心支柱。国王权力需由其女性亲属担任的最高神职者“闻得大君”以宗教权威加持，二者形成“政祭合一”的统治模式。而《中山世谱》中琉球开国神话的人物设定，也印证了这种男女协作的权力关系在琉球社会早有原初渊源。

由母系社会的神女到王朝时期的闻得大君。其男女性别权力关系构建如下：

表 2：琉球不同时期性别权利关系

时代	家族阶段	部落时期	间切统治	王国时期
女性	火神祭司	根神	祝女	闻得大君
男性	家长	根人	按司	国王

琉球的性别权力结构与社会形态，在历史发展中形成了鲜明的本土特征，其“女圣男俗”的双系格局与高群体低网格的社会结构，既植根于母系社会遗存，也由海洋经济的独特性塑造，同时与玛丽·道格拉斯的“自然符号”及“格群”理论形成深度呼应。

在家族形成阶段，古琉球的祭祀分工便已显现性别差异：女性守护掌管生产的火神，是生产神的信仰载体，男性则在“屋敷祭”中守护门中神，承担家族宅地的祭祀职责。^③步入部落与王国阶段后，女性的祭祀角色从母权制下的生产神崇拜，逐步泛化为全域性的宗教女神

崇拜, 根神、祝女直至最高神职者闻得大君的体系化发展, 让女性神职者不断神圣化; 而男性则从家族层面逐步走向王国统治, 借由原始宗教向国家宗教的转变, 持续扩大权力体系, 最终形成“女圣男俗”的双系社会权力结构。这一结构中女性权力并未被弱化, 女神职人员甚至可参与军事活动, 《思草纸》王府歌谣中便有闻得大君参战的记载, 成为这一性别文化的直接佐证。

道格拉斯的“性别与神圣权利符号化”理论, 为解读琉球的性别祭祀体系提供了关键视角。^④其理论中, 男性身体关联秩序与理性, 女性身体象征自然与生育, 祭司性别的选择, 本质是社会对神圣权力分配逻辑的体现。琉球的女性祭司体系, 正是母系遗存与自然崇拜的具象化, 当地以女性为太阳神的信仰设定、早期母系血缘传承的社会结构, 均印证了这一点。而琉球女性祭司的存在与稳定, 并非单一母系社会的延续, 而是传统母系渊源与海洋经济文化独特性共同作用的结果, 即便后期受中日父权制影响, 这一体系仍未瓦解。这一祭祀性别结构与道格拉斯的“自然符号”理论高度契合, 琉球女性祭司作为沟通神灵的媒介, 象征着生命与繁殖力, 其背后折射出琉球社会结构相对松散的特质, 以及对社群和谐与自然力量的重视, 也印证了宗教仪式中的性别分工, 不仅是功能性的社会安排, 更是琉球社会结构与宇宙观的深层象征表达。

琉球王国时期, 其社会形态的轮廓进一步清晰。彼时琉球建立起统一的封建政权, 尚清王时期势力拓展至整个琉球列岛, 国家层面确立了身份位阶制, 以冠簪形制区分社会阶层, 构建起以血缘和地缘共同体为基础的统治秩序, 社会结构深度依赖家族门中制度与村落自治。作为享誉“万国津梁”的海洋贸易中转站, 琉球形成了以王室为核心的贸易网络, 民众的王国与社群认同极为强烈, 而中国明清时期的册封体制, 更强化了其作为中华朝贡体系成员的群体身份。对照道格拉斯的“格群”理论, “群”代表个人被吸纳进社会单元的程度, 高群体性意味着个人身份与集体深度绑定、集体利益至上且内外界限分明, 琉球王国显然属于典型的强群体性社会。

在“网格”维度上, 琉球则呈现出鲜明的弱网格特征, 其社会规则灵活多变, 并未形成如中国那般严苛的礼法道德体系。尽管受中日文化影响, 琉球引入了儒教与律令, 但本土的祝女信仰和琉球神道始终占据主导地位, 后期神女信仰虽随强势文化入侵逐渐流于表演化, 却未撼动本土信仰的核心。经济上, 琉球高度依赖贸易

与朝贡, 国家政策随国际环境灵活调整, 萨摩藩入侵后形成的“中日两属”局面, 正是其规则适应性的体现。^⑤道格拉斯理论中的“格”, 指社会对个人行为的规范与限制程度, 低网格意味着社会规则模糊、约束力较弱, 个人拥有更多行为自主空间, 琉球正契合这一特征, 其社会规训较少, 缺乏稳定的制度保障。

综上, 琉球是典型的高群体低网格社会, 这类社会内部崇尚平等, 强调团结、共享与共识, 反对内部分化, 却为维系内部平衡, 对外部群体抱有较强的不信任感, 其社会运行依赖非正式的群体压力, 而非繁复的正式规则。弱网格性让琉球得以在复杂的地缘政治中灵活周旋, 凭借外交与贸易策略维系国家独立; 但强群体性也催生了社会的保守性, 士族与平民的等级界限森严, 社会流动性极差。^⑥这一社会结构的局限性在 19 世纪后期暴露无遗, 面对日本明治政府的强制吞并, 琉球因缺乏强网格性的统一制度支撑, 即便拥有强烈的群体认同, 也无法转化为有效的政治动员, 最终走向被吞并的结局, 其社会结构的优势与缺陷, 在历史进程中得到了充分印证。

2 父系发展中的男性主导

《易经》曰: “有天地然后有万物, 有万物然后有男女, 有男女然后有夫妇。”^⑦人类社会实质是由男女关系构建的宏大叙事。而中国的母系社会在时间的维度上对应的是旧石器中晚期到新石器早中期。也就是由原始人到新人再到现代人的阶段, 距今四五万年到六七千年前的时间跨度。具体历史文献资料缺乏考据, 但从文学的角度加以分析, 神话故事中关于“女娲抟土造人”、西王母的叙事等不难发现母系社会的遗存, 对应中国古代“三皇五帝”的传说, 大致可推算到黄帝时期。而到夏朝建立, 即禹传位其子, 落实了父权统治体系, 母系社会在中国也是拉上了帷幕。

《颂》诗对应的性别历史语境是周朝——由奴隶制向封建制度的过度时期, 父权制社会已确立且进入繁荣的开始。在周朝祭祀中往往由男性权职人员担任祭司, 由周天子及诸侯主持“郊天”“社祭”“宗庙”等, 国家级的祭祀一般由男性垄断, 女性不得主祭。如《礼记·祭统》载“祭先王于庙, 君牵牲, 夫人奠盎”^⑧, 表明女性仅能担任辅助性角色, 负责献酒、荐豆等礼仪环节。当然, 也存在一些女性专职的祭祀仪式, 通常, 由后妃、命妇掌管“蚕祭”“先蚕礼”等与生育、纺织

相关的祭祀。《周礼·天官·内宰》记载“中春，诏后帅外内命妇始蚕于北郊”^⑨，这类祭祀通过将女性与自然再生产进行关联，强化其社会功能的性别化界定。此种区别也正是农业社会分工的神圣化表现，即将男耕女织的生产上升为宗教仪式，使性别劳动差异获得天命合法性。就道格拉斯的“自然符号”理论来看，周王朝这种高度结构化的社会将身体与社会的“控制”视为神圣，男性身体与理性被视为更适合代表社会秩序的符号。在

《颂》诗的语境中，性别表演严格遵循宗法礼制的脚本。男性表演权力与沟通神灵，女性表演辅助与生殖。这种分工并非自然，而是通过反复的祭祀仪式被不断强化和“自然化”的社会建构，其根本目的是维护父权世袭制度的稳定。在后世的儒家思想中“男女有别”“男外女内”的观念进一步强化了这一分工。可见中国的男性祭司制度反映了父权制和中央集权社会对秩序与控制的重视。

表 3：中琉男女祭司对比表

对比维度	核心角色与性别	“自然符号”象征	宗教职能与权力性质	与社会结构的关系
周朝男性祭司	男性主导 周王为“天子”，是最高祭司。	周朝男性身体被视为社会秩序、权力的“自然符号”	政治与宗教高度统一。	宗法分封制的基石。
琉球女性祭司	女性主导。最高祭司为“闻得大君”。	琉球将女性身体视为生命、神灵沟通的“自然符号”。	宗教与政治并行。对王权形成制约与补充。	双系统统治的支柱之一。

中琉性别祭司的差异，并非偶然的文化表象，而是二者深层社会结构的直观体现，这一点在玛丽·道格拉斯的理论视角下尤为清晰。周王朝以宗法制度为核心构建了严密的社会组织，依托分封制形成以王室为中心的宗族网络，社会身份由血缘定调，个人高度依附于家族与国家，是典型的“强群体”结构；同时，周礼以繁复的规范、等级制度和“尊尊亲亲”的道德准则严格约束社会行为，井田制、爵位世袭制让经济政治活动高度结构化，属于“强网格”范畴。

“强群体强网格”的框架让西周实现了长期稳定，却也因过度依赖宗法礼制陷入僵化，春秋战国时诸侯国崛起打破原有规则，网格性崩坏、群体性瓦解，最终走向“礼崩乐坏”。

周朝的强网格性在稳定期维系了社会秩序，僵化后却难以适应变革；琉球的弱网格性赋予社会灵活的适应性，却因缺乏制度保障，易在外部冲击下瓦解。权力与认同层面，周朝以宗法群体和礼制网格绑定权力，奠定“天命观”的哲学基础；琉球的群体认同依托贸易网络与宗教共同体，弱网格性使其权力运转更依赖外交博弈。道格拉斯的理论清晰揭示了社会通过规则与群体的互动实现平衡的内在逻辑，周朝代表高结构化的传统农耕文明，琉球则是海洋文明适应性与脆弱性的典型体现，这一理论也为解析两国社会结构提供了新视角，展现出历史社会中规则与群体动态关系的深层复杂性。

3 结语

笔者从中琉祭祀文学的祭司性别出发，纵向分析

《颂》诗与《思草纸》所在时代的周朝与琉球王国的社会发展，前者由母系到父系的流变，是男性权力固定化的叙事系统；后者是有母系渊源的“女圣男俗”双系社会话语系统，父系母系背后的性别指向是一种权利符号的象征。横向的“格群”分析中，中琉双方均显示出强群体的社会框架，但网格关系上确有不同，究其原因，这与琉球祝女制度下母系遗存的松散、自由的特征不无关系；而周朝的强网格则的男性血缘宗法制的表现。纵横两个维度的探讨，在祭司性别背后隐藏着权利话语、社会结构、宇宙观等均是解码异文化背后的钥匙。

参考文献

- [1]何霭茜,沈立岩.《诗经》中的“上”与“下”——上、下空间观念及其方位词表达[J].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4):189-204+208.
- [2]刘佳.女子善怀,亦各有行——《诗经》中的女性形象塑造[J].中文自修,2024(19):9-12.
- [3]谢雨霏.万籁齐鸣与万籁俱静——从《诗经》与《万叶集》看中日古诗中的同声叠字[J].中国文化研究,2024(2):10-19.
- [4]罗意,张欣.生态人类学的四个时代——基于“自然—文化”关系理论范式转换的分析[J].青海民族研究,2023,34(3):34-43.
- [5]李梅.日本《诗经》学研究的文化人类学视角及反思[J].汉籍与汉学,2023(1):39-52.
- [6]董雨逸.《诗经》中的对歌仪式——葛兰言对中国古代联姻礼俗的研究[J].新楚文化,2023(15):61-64.

- [7]徐元诰撰,王树民、沈长云点校.国语·晋语四[M].北京:中华书局,2002.
- [8]黄润华,薛英.国家图书馆藏琉球资料汇编:上、中、下[M].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0.
- [9]葛剑雄.中国移民史[M].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
- [10]杨向奎.宗周社会与礼乐文明(修订本)[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序言.
- [11]吴留营.琉球汉诗选[M].江西教育出版社,2022.
- [12]范处义.诗补传(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72册)[M].中国台湾地区: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 [13]Steward, Julian H. 张恭启译.文化变迁的理论[M].台北:允晨文化出版社,1984.
- [14]王力.诗经韵读[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 [15]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正义(《十三经注疏》本)[M].北京:中华书局,1980.
- [16]毛亨传,郑玄笺,孔颖达疏.毛诗正义(《十三经注疏》本)[M].北京:中华书局,1980.
- [17]紺野達也.蔡大鼎『漏刻樓集』序譯注稿[J].神戸外大論叢,2022,75(2):103-133.
- [18]名富綾乃.内なることばを培い,学習主体を育む授業づくり琉歌創作指導の可能性を探る[J].琉球大学,2022.
- [19]李舒陵.冊封使趙文楷と李鼎元の目に映る琉球女性[J].環太平洋地域文化研究紀要,2022(3):77-88.
- [20]Han I. 尖閣諸島に関する中国史料の研究(五)-琉球冊封使の詩文を中心に[J].山陽論叢,2021,28.
- [21]小野重郎.南日本の民俗文化[M].東京:第一書房,1995.
- [22]仲程昌徳.『趣味』と沖縄の投稿者たち:沖縄近代文学資料発掘[J].琉球大学,1995.
- [23]小野重郎,村口一雄.南島歌謡[M].東京:第一書房,1995.
- [24]小野重郎.改定南島歌謡[M].東京:第一書房,1995.
- [25]高橋俊三.おもろさうしの国語学的研究[M].東京:武蔵野書院,1991.
- [26]屋嘉宗克.琉歌の民俗学的研究(6):仏教の影響による歌を中心として[J].沖縄国際大学文学部紀要国文学篇,1990,19(1):1-24.
- 注释
- ①Mary Douglas, *Natural Symbols: Explorations in Cosmology*, London: Routledge, 2003, pp. xxxvi, 12.
- ②Mary Douglas, *Purity and Danger: An Analysis of Concepts of Pollution and Taboo*, London: Routledge, 2002, p. 122.
- ③琉球的“屋敷祭”是一种传统的家庭祭祀,旨在向守护住宅和土地的“屋敷神”表达感谢,并祈求家人平安。
- ④Mary Douglas, *Natural Symbols: Explorations in Cosmology*, London: Routledge, 2003, pp. xxxi-xxxiii, 4-5.
- ⑤Mary Douglas, *Natural Symbols: Explorations in Cosmology*, London: Routledge, 2003, pp. xxxiii-xxxv, 55-8.
- ⑥Mary Douglas, *Natural Symbols: Explorations in Cosmology*, London: Routledge, 2003, pp. 7-8.
- ⑦王弼、韩康伯注,孔颖达疏:《周易·序卦》,载《周易正义》(《十三经注疏》本),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第185页。
- ⑧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祭统》,载《礼记正义》(《十三经注疏》本),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第1602页。
- ⑨郑玄注,贾公彦疏:《周礼·天官·内宰》,载《周礼注疏》(《十三经注疏》本),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第219页。